

40/1. 国际救助墨西哥

大会,

因 1985 年 9 月 19 日和 20 日地震袭击墨西哥各地、特别是该国首都,造成生命损失、无数受灾人民和巨大破坏,深感悲痛,

认识到墨西哥政府和人民为营救生命和减轻灾变受害者的痛苦而作出的努力,

注意到需要巨大的努力来减轻这个自然灾害所造成的严重情况,而墨西哥政府已为此设立一个全国重建信托基金,

又注意到各国政府、国际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人士迅速响应,捐助紧急救灾工作,

确认此一灾难重大,且有长期影响,将需要表现出国际的团结和人道主义的关怀,来补充墨西哥政府和人民的努力,以确保进行广泛的多边合作,应付受灾地区当前的紧急情况,并从事重建工作,

1. 向墨西哥政府和人民表示团结一致和支持;
2. 向现对该国提供紧急援助的国家、国际和区域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人士,表示感谢;
3. 请秘书长调集资源,捐助墨西哥政府所进行的救灾和重建工作;
4. 呼吁所有国家慷慨捐助受灾地区的此种救灾和重建工作,并在可能范围内,以联合国系统作为提供援助的渠道;
5. 请秘书长协调此项多边援助工作,并与墨西哥政府协商后,指出紧急需要、中期需要和长期需要,以便对受灾地区重建作出贡献。

1985 年 9 月 24 日

第 6 次全体会议

40/2. 出席大会第四十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

A

大会,

核准全权证书委员会第一次报告。②

1985 年 10 月 16 日

第 37 次全体会议

B

大会,

核准全权证书委员会第二次报告。③

1985 年 12 月 17 日

第 120 次全体会议

40/3. 国际和平年

大会,

回顾 1982 年 11 月 16 日第 37/16 号决议,其中宣布 1986 年为国际和平年,

认识到国际和平年同联合国成立四十周年相联系,具有重要意义,因此要求在这一年中联合国及其会员国集中全力,以一切可能手段,促进和争取实现《联合国宪章》基本宗旨之一的和平理想,

考虑到为促进和平的国际合作取得积极成果所进行的努力和活动必须在这一年内以及今后永远地积极加强,

1. 批准本决议附件中的《国际和平年宣言》;
2. 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有关的非政府组织、教育、科学、文化和研究组织以及新闻界同秘书长合作,实现国际和平年各项目标;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 3, A/40/747 号文件。

③同上, A/40/747/Add.1 号文件。